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95号),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灿光电"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146,63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0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01,550,160.8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7,215,094.19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94,335,066.66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年 5月 2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图: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1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695,932,160.99
小计	695,932,160.99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2.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8,779,648.29
2.1.1发行费用资金支付	1,597,094.33
2.1.2日常运营资金支付	207,182,553.96
2.2高光效 LED 芯片扩产升级项目资金支付	484,133,614.00
2.2.1项目直接投入	1,494,614.00
2.2.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投入	12,639,000.00
2.2.3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00.00
2.2.4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20,000,000.00

2.3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负数表示收益)	-256,718.73
2.4销户结息转出	95,247.32
小计	692,751,790.88
3、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3,180,370.1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灿宿迁")和国泰君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合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相关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2021年6月,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办理完毕部分专户的注销手续。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账户状态	
1	聚灿光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	507976055614	注销	
2	聚灿光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9010078801300005691	注销	
3	聚灿光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206690100100129121	注销	
4	聚灿宿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	546976056468	正常	

上述专户注销日账户余额 95,247.32 元(含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基本户,

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结余资金 79,806.25 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结余资金 1,383.35 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14,057.72 元。公司与保荐机构、上述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期末余额	
聚灿宿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	546976056468	3,180,370.1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公司 2021 半年度募集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5 亿元,用于实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光效 LED 芯片扩产升级项目"的建设。其中: 拟使用募集资金向聚灿宿迁增资人民币 4.87 亿元(含利息),不足 5 亿元部分,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对子公司聚灿宿迁的增资人民币 5 亿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4)。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 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后续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将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等额资金至子公司一般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累计 12.639,000 元。

3、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部分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35,000 万元,尚未归还,公司将在授权期限到期前,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时归还上述资金。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理财产品 名称	关联 关系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 (万元)	理财投资 期限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资金 来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苏州石路支行	定期存款	无	保本固定收 益	4,000	2021.6.9- 2022.6.8	2.10%	未到期	募集资 金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	定期存款	无	保本固定收 益	6,000	2021.6.9- 2021.12.8	1.82%	未到期	募集资 金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石路支行	定期存款	无	保本固定收 益	2,000	2021.6.9- 2021.9.8	1.54%	未到期	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 69 433 51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22,131.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 金总额		22,131.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是否已变更项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资	本年度投	截至期末累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	本年度	是否达	项目可行性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目(含部分变	承诺投资	总额 (1)	入金额	计投入金额	(%) (3) = (2)/(1)	定可使用状	实现的	到预计	是否发生重
金投向	更)	总额			(2)		态日期	效益	效益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l	
高光效 LED 芯片扩产升 级项目	否	48,715.25	48,715.25	1,413.36	1,413.36	2.90%	-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718.26	20,718.26	20,718.26	20,718.26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9,433.51	69,433.51	22,131.62	22,131.62	31.8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合计	-	69,433.51	69,433.51	22,131.62	22,131.62	31.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	不适用			•				•	•	
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										

n	
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	不适用
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	不适用
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不适用
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不适用
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	不适用
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3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部分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 35,000 万元,尚未归还,公司将在授权期限到期前,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及时归还上述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12,000 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 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 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318.03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 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